

明溪县人民政府

专题会议纪要

〔2023〕88号

关于研究全县耕地保护工作有关事宜的纪要

12月8日上午，县长陈华伟组织召开县政府专题会，会议听取了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全县耕地保护工作情况的通报，并对下一步工作进行部署。现纪要如下：

会议指出，今年以来，全县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的重要论述，全力推动补充耕地项目实施、违法违规用地问题整改、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等工作，全县耕地保护总体形势向好，但也存在着“点题整治”乱占耕地建房、卫片违

法图斑逾期未整改、“三调”耕地疑似“非农化”“非粮化”等问题。

会议强调，**要提高政治站位，坚决扛起耕地保护政治责任。**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把耕地保护工作作为当前首要的政治任务，切实增强做好耕地保护的思想自觉、政治自觉、行动自觉，严格规范耕地占补平衡和进出平衡，全力抓好土地督查问题整改，坚决防止耕地“非农化”、严控“非粮化”，坚决守牢耕地保护底线红线。**要咬定目标任务，坚决完成耕地保护重点考核指标任务。**各级各有关部门要紧紧围绕“一票否决”的5项考核指标（即耕地保有量目标、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、耕地占补平衡、耕地进出平衡、违法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情况），对照任务清单，倒排时间、加大力度，其中“点题整治”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2宗、2023年上海土地督察局图斑1宗及其他违占耕地问题必须于今年12月31日前完成整改；“三调”耕地“非农化”“非粮化”问题要在1月10日前完成就地整改；各（乡、镇）要积极谋划2024年补充耕地工作，制定项目计划，加快开展立项前期工作，做到早立项、早开工、早入库，为明年的建设用地占补平衡和指标交易夯实基础。**要强化组织保障，坚决推动耕地保护各项任务落实落细。**县自然资源局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，主动加强与乡镇、部门的沟通协调，积极与上级部门对接整改要求，加大对整改工作指导力度，确保整改符合要求、工作衔接有效。各乡镇要强化落实挂村领导工作责任制，完善农村网格巡查机

制，做到违法用地行为“早发现、早制止”，将违建遏制在“萌芽”状态，同时要把握好社会面稳定，确保发现问题做到稳妥有序、有效化解。县效能办、自然资源局要建立完善通报机制，切实以督导促落实。

会议明确，为加快推进我县耕地“非农化”“非粮化”图斑问题整改，会议原则同意“非农化”“非粮化”图斑整治工作按4500元/亩标准给予各（乡、镇）耕地恢复补助资金，补助资金先按50%预拨给各（乡、镇），待整改完成后据实结算，如有结余做为各（乡、镇）耕地“进出平衡”工作经费。

会议强调，各级各部门要坚决扛起耕地保护政治责任，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党政同责，守土有责、守土担责、守土尽责，压紧压实属地责任和主体责任，确保我县顺利通过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“首考”。

参会人员：

陈华伟

汤炳龙 田其懋 章 炜 李东维 高 俞 涂晓彬

李一帆 原建发 曹连祥 张 弦 丁绍文 刘智勇

林报运 王伯平 陈晓静 傅茂国 冯庆威 苏聪聪

杨连重 涂传彬 邱兴星 邓德华

记录：马传智 王 翔

分送：县几套班子领导，各（乡、镇）人民政府，县自然资源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林业局、水利局。

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2月13日印发
